高考（论述类文本阅读）热点话题精练

——信息安全

**一、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1—3题。**

我们已经进入移动互联网、大数据时代，大数据的开发和共享成为一个蓬勃兴起的产业。大数据能够记录过去发生的事情，分析人们现在的行为状态，并预测人们未来的活动轨迹。数据的开发和共享也成为信息利用的一种重要方式，对经济运行、生活方式、社会治理产生重要影响。

与个人相关的数据往往包含大量个人信息和隐私，甚至涉及个人的敏感信息和核心隐私，一些机构也可以从数据中分析出个人的身份、财产、消费习惯等。因此，数据开发和共享与个人信息、隐私保护的关系十分密切。数据开发和共享的过程既涉及数据的流转，也涉及个人信息的收集、利用。同时，个人信息还可以通过共享被多次加工、利用。如果不加以规范，一旦数据共享行为失控，就可能导致大量个人信息被严重泄露或不当使用。因此，有必要对数据开发和共享行为设置专门规范，加强对个人信息和隐私等权利的保护，促进数据产业健康发展。

应在坚持保护个人基本信息权利的前提下，促进数据开发和共享。网络安全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网络运营者收集、使用个人信息，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必要的原则，公开收集、使用规则，明示收集、使用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并经信息被收集者同意。知情同意是信息权利人对其个人信息支配权的具体体现，这种支配应当是一种独占性的支配。这种支配的效力不仅体现在个人信息的初次收集方面，也应当体现在数据开发和共享行为中。也就是说，信息收集者在初次收集个人信息时，原则上应当征得个人的同意；其在共享所收集到的个人信息时，同样应当取得个人的同意。这是因为，信息权利人允许信息收集并不等于允许信息共享。

因此，数据开发后再次共享的，如果涉及个人信息，应当获得信息权利人的明确授权。也就是说，信息无论与谁共享，在共享的范围内，都应当经过信息权利人的知情同意。除信息权利人对信息共享者有特别授权外，信息共享者对相关信息所享有的权利不得超出被明确授予的权利范围。如果信息权利人没有对共享后的信息使用作出单独授权，那么，信息共享者所获得的利用信息的权利不得超出信息权利人初次授权的范围。这实际上体现了对信息权利人控制其个人信息流通权利的尊重。

数据开发和共享中收集、使用个人信息，除了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必要的原则，还应当遵循最小化使用原则。这就是说，从事某一特定活动，在可以使用、也可以不使用个人信息时，尽量不使用；在必须使用并征得信息权利人许可时，尽量少使用。

在我国大数据产业发展过程中，既要鼓励数据开发、利用和共享，以充分发挥信息的效用，也要注重保护信息权利人的个人信息和隐私等权利。既不能因为过度保护个人信息权利而限制数据产业发展，也不能为发展数据产业而不考虑个人信息权利保护。企业在进行数据开发和共享时，应对相关数据是否涉及个人信息、隐私进行必要审查，遵循法律保护个人信息、隐私的一般规则。可以探索建立明确的数据保密等级与公开等级，既充分保障个人隐私、个人信息等权利，也为数据的利用、流通等提供便利，以促进数据有序开发和共享。

（2019年07月23日《人民日报》王利明《促进数据有序开发和共享》）

1．下列关于原文内容的理解和分析，正确的一项是（ ）

A．随着移动互联网发展，大数据的开发和共享将成为一个蓬勃兴起的产业。

B．从相关的大数据中可以分析出个人的身份、财产、消费习惯等有用信息。

C．个人信息在初次收集时应当征得个人的同意，而分享时就无法征得同意。

D．数据开发和共享中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经同意许可后，应该尽量使用。

2．下列对原文论证的相关分析，不正确的一项是（ ）

A．第1、2段运用对比论证，阐述开发和共享数据中保护个人信息的重要性。

B．第3—5段论述数据开发和共享过程中收集、使用个人信息应遵循相关原则。

C．末段指出数据产业发展与个人信息权利保护两者不能偏废，要探索新办法。

D．文章采用提出问题、分析问题的方式展开论证，在逻辑上也是逐层递进的。

3．根据原文内容，下列说法不正确的一项是（ ）

A．数据的开发和共享对经济运行、生活方式、社会治理产生重要影响，对个人影响很大。

B．可以探索建立明确的数据保密等级与公开等级，它有利于促进数据有序开发和共享。

C．某装潢公司买到购房者信息，向他们推销房屋装潢方案，这是对信息权利人的不尊重。

D．个人信息通过共享被多次加工、利用，这会导致大量个人信息被严重泄露或不当使用。

二、**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4—6题。**

大数据时代更应保护隐私

互联网公司不能忘记相应的社会责任、法律义务，须知无视法律法规、缺少社会责任，终究会作茧自缚。

最近，有两条与信息安全有关的新闻，牵动了公众的神经。一则是“支付宝年度账单”默认用户同意《芝麻服务协议》，账单查询服务悄然变成了套取公民个人信息的把戏；另一则是法院立案受理一起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原告江苏省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指出，“手机百度”“百度浏览器”两款手机软件在未取得用户同意的情况下，获取监听电话、定位等权限。

个人信息安全是个老话题，在大数据的风起云涌中，人们可能在不经意间就会感受到一股凛冽的寒风——互联网市场上，很多手机软件需要用户注册，这个注册过程往往就是用户授权提供个人信息的过程，其中一些还对用户信息的获取和使用等采取了“霸王条款”，如果不授权，用户就无法使用。

更令人担忧的是，很多互联网公司都拥有强大的数据分析能力，通过对用户的衣食住行，家庭职业等进行统计分析，能够精准地描绘出一个人的“数据画像”，让人毫无隐私可言。“支付宝2017年度账单”中给每个人都赋予了一个关键词，这让不少网友感叹“比我更了解我”，也愈发担心“到底去何处安放隐私？”

手机是每个人亲密的“朋友”，是谁把手机变成了潜伏在身边的“间谍”？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往往与互联网公司有关。根据《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手机软件提供者应当建立健全用户信息安全保护机制，收集、使用个人信息应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原则，并经用户同意。即便如此“店大欺客”的现象依旧屡禁不止。大数据时代“个人信息堪比黄金”，在很多从事互联网营销的业内人士看来，谁搜集和掌握的数据更多，谁拥有的商业价值就更大。

大数据时代不能变成一个没有隐私、没有禁忌的时代，相反，应该更加注重保护隐私。人们在享受互联网带来技术红利的同时，不能忘了技术发展的初衷。近日，工信部，国家网信办已就相关问题对涉事企业进行约谈，涉事企业表示要汲取教训、全面整改。前车之覆后车之鉴，未来还会有更多手机软件融入百姓生活，进入政务，金融等公共服务领域，互联网公司不能忘记相应的社会责任、法律义务，须知无视法律法规、缺少社会责任，终究会作茧自缚、失去信赖。我们还期待着信息安全保护尽快跟上网络发展的步伐，有关部门要加强立法打击，技术防范，社会公众也要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多留一个“心眼儿”唯有共同守住网络发展与信息保护的红线，我们才能真正迎来大数据时代的春暖花开。

4．下列关于原文内容的理解和分析，正确的一项是（ ）

A．“支付宝年度账单”及“百度浏览器”等软件公布用户信息，这引起了公众的担忧。

B．用户不对手机软件授权，就无法使用软件，这都缘于所有软件的“霸王条款”。

C．“数据画像”及“支付宝2017年度账单”，让很多人感叹大数据时代难以安放隐私。

D．手机虽然变成了潜伏的“间谍”，但作为每个人的“朋友”，我们应该坦然接受它。

5．下列对原文论证的相关分析，不正确的一项是（ ）

A．文章列举了一系列隐私受到侵害的事例，引出了大数据时代应更加保护隐私的观点。

B．文章用“凛冽的寒风”来比喻大数据时代人们对隐私受到侵害的感受，论证形象。

C．“霸王条款”“店大欺客”“个人信息堪比黄金”等俗语的运用，使论证更通俗易懂。

D．文章主要从互联网公司和个人两方面论证了保护隐私的责任，论证有力，条理清晰。

6．根据原文内容，下列说法不正确的一项是（ ）

A．尽管对手机软件提供者有法律方面的约束，但依然无法保证个人隐私的安全。

B．高科技企业要不忘技术发展的初衷和应承担的社会责任，保护好用户信息和隐私。

C．企业搜集和掌握的数据往往和其商业价值呈正比，故企业可将搜集的信息有偿售卖。

D．个人信息安全是个老话题，网络时代的大数据运用是新话题，两者并不矛盾。

三、**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7—11题。**

**材料一：**

人工智能的近期发展是建立在大量数据的信息技术应用之上，不可避免地涉及到个人信息的合理使用问题，因此对于隐私应该有明确且可操作的定义。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也让侵犯个人隐私更为便利，因此相关法律和标准应该为个人隐私提供更强有力的保护。已有的对隐私信息的管制包括对使用者未明示同意的收集，以及使用者明示同意条件下的个人信息收集两种类型的处理。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对原有的管制框架带来了新的挑战，原因是使用者所同意的个人信息收集范围不再有确定的界限。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很容易推导出公民不愿意泄露的隐私，例如从公共数据中推导出私人信息，从个人信息中推导出和个人有关的其他人员信息。这类信息超出了最初个人同意披露的个人信息范围。

(摘编自《人工智能标准化白皮书2018》)

**材料二：**

随着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技术的研发与应用,私人领域与公共领域的界限逐渐模糊，个人隐私权也遭受到前所未有的挑战，因此保护隐私和信息安全就成为当前工程师重要的伦理责任。

大数据的应用可能侵犯人类隐私。近年来,关于数据泄露的报道时有发生，如2018年3月脸书5000万用户的个人信息被英国剑桥分析公司窃取;谷歌为美国国防部开发的“专家项目”，“点击”任何建筑物、车辆、人群等,就能查看与之相关的一切信息。此外,政府、企业、医院对医疗健康大数据的不当使用，都可能导致个人的健康信息被泄露。在大数据面前，人类几乎没有隐私可言，正如美国作家塔克尔在其《赤裸裸的未来》中描述的那样；“我们生活在一个‘超级透明’的世界，我们泄露出去的海量信息无处不在。”由此促使人们对大数据的思考走向深入,如谁拥有大数据的所有权、使用权?由谁来负责大数据的监管以保证其被合理合法使用?

物联网可能使个人随时处在智能设备的监控之下。射频识别技术是物联网的重要技术之一，通过射频识别技术，所有带有电子标签的物品如衣服等均可能随时随地不受控制地被扫描、定位和追踪，这势必会导致个人隐私被侵犯。不远的未来,万物互联将会走进现实，所有的人与物都将无一例外地卷入万物互联之中，类似智能手表的穿戴设备则是将人接入网络的入口。通过各种穿戴设备,个人信息将会实现适时自动上传，并被收集、存储和使用。一旦使用不当，人类的隐私问题必将更加凸显。

如何保护人类的隐私不受侵犯?我国不久前出台的《网络安全法》明确提出的“谁收集、谁负责”的原则，对于隐私保护虽然具有一定意义，但要将这项工作真正落到实处，更需智能时代的工程师担负起保护隐私的伦理责任，并在关于数据的收集、使用、存储以及监督等环节中尽力做到:收集要授权，使用需分级，存储应保护，追责当有力。具体来说，数据收集应该征得用户的同意和授权;所有数据需按照隐私程度进行分级,设置不同级别数据的使用权限；数据存储应受到严格的技术保护；如出现不当使用，应追查责任源头并严肃追责。任何事物都具有两面性，智能技术在挑战人类隐私的同时也可以起到积极的正面作用。如智能技术可以通过对海量数据的分析，跟踪网络异常行为，快速检测恶意软件,防止诈骗和黑客入侵,提升网络安全防御水平，从而使人类隐私得到有效保护。

(摘编自邱德胜《智能时代工程师的伦理责任》)

**材料三：**

2012年，美国的塔吉特公司对顾客的消费数据进行采集分析,通过对海量女性顾客购买商品品类和数量的数据挖掘，构建了“怀孕预测指数”。该案例一方面展示了大数据营销的强大，另一方面也说明了人们日常生活中一举一动都会“泄露”自己不愿为他人所知的信息。事实摆在眼前:在人工智能时代，人类的私密信息无法被隐瞒。

也许有人会说，即便在人工智能时代无法隐藏任何私密信息,但个人依然应当具备保守私密信息的权利，即“隐私权”。但本文认为，在人工智能时代，我们必须也应该放弃部分隐私权，理由主要有以下两点：

首先，隐私权受到保护的基本前提是不能影响到公众或他人利益。在人工智能时代，个人信息被合法采集，分析的目的在于全面地掌握人类活动的群体特征，最终所产生的成果不仅将造福于每个社会成员，其中一些甚至关乎国家利益和全人类的命运。随着人工智能所产生的信息成果不断应用于社会民生的方方面面，全社会最终将不能允许任何个人完全保守自己的私密信息。因为保守私密信息的范围和程度很难取得全民的共识，一旦掌握不好，必然导致技术进步的停滞甚至倒退，有损于全人类的共同福祉。

其次，从公平的角度而言，任何个人也不应保有不公开自己信息的权利。信息化社会中的每一个自然人都必须既是信息的提供者，也是信息的使用者。等价交换双向、对等的特性是最基本的契约精神所在。不愿公开信息的人，自然也不能获得由信息带来的便利。

(摘编自施国强《人工智能时代对隐私问题的新思考》)

7．下列对材料相关内容的理解和分析，不正确的一项是（ ）

A．人工智能语境下政府部门收集和使用公民个人信息更加便利，但使用不当会伴随着潜在的危害。

B．智能技术具有两面性，既有对人类隐私造成巨大威胁的负面作用，又有保护人类隐私的正面作用。

C．三则材料都涉及了隐私容易泄露的问题，材料二还对如何保护人类隐私提出了具体的意见和建议。

D．材料三认为人工智能时代必须也应该放弃部分隐私权，这与材料二论述的隐私保护问题相矛盾。

8．根据材料一和材料二，下列说法正确的一项是（ ）

A．智能时代即使数据所有者不公开个人的所有信息，也不能确保个人的隐私受到完全保护。

B．既然人工智能时代人类在大数据面前几乎没有隐私可言，那么我们没必要保护自己的信息。

C．如果人们不穿戴智能设备，个人信息就不会上传至大数据库，这就能从根本上避免隐私泄露。

D．智能时代的工程师自觉担负起保护人类隐私的伦理责任，就不会出现个人隐私被泄露的问题。

9．下列说法中，可以作为论据来支撑材料三观点的一项是

A．“相关政策、法律和标准应直接规制对数据的收集和使用，而不能仅仅征得数据所有者的同意。”

B．“人工智能时代，对信息成果的应用是每位公民的权利，但是否使用这项权利，应由当事人决定。”

C．“个人信息与隐私在覆盖范围上存在重叠，公开的个人信息在于合理利用，而隐私在于为所有者掌控。

D． “正如改革开放的提出一样，打开窗户必然放进苍蝇，但不能因为拒绝苍蝇而不敢改革，放弃隐私权也是这个道理，危险、弊端肯定有，但为了个人和公众利益，不能因小失大，何况放弃不一定意味着失去，可能会因此收获更多。”

10．材料二和材料三论述的侧重点各是什么？

11．智能时代对人类隐私产生威胁的原因有哪些？请结合材料简要概括。

参考答案

1．B【解析】本题考查学生对文本内容的筛选和分析概括能力。A项，“将成为”表述不准确，原文是“大数据的开发和共享成为一个蓬勃兴起的产业”所以应该是“已成为”；C项，“分享时就无法征得同意”错误，文章说“其在共享所收集到的个人信息时，同样应当取得个人的同意”，说明是可以做到的；D项，“尽量使用”错误，文中指出“应当遵循最小化使用原则”。

2．A【解析】本题考核分析论点、论据和论证方法的能力。A项，“运用对比论证”错误，第1段简单阐述“数据开发和共享的作用”，第2段阐述数据开发和共享中对个人数据信息和隐私等权利的保护的重要性。不存在对比。

3．D【解析】本题考查学生筛选整合信息，分析归纳内容要点，并把握作者在文中的观点态度的能力。D项，文章说“如果不加以规范，一旦数据共享行为失控，就可能导致大量个人信息被严重泄露或不当使用”，可见相关后果并不是“个人信息通过共享被多次加工、利用”导致的。

4．C【解析】本题考查学生对文本内容的筛选和分析概括能力。题中A项，“公布用户信息”错，原文“一则是‘支付宝年度账单’默认用户同意《芝麻服务协议》，账单查询服务悄然变成了套取公民个人信息的把戏”“‘手机百度’‘百度浏览器’两款手机软件在未取得用户同意的情况下，获取监听电话、定位等权限”，可知是“套取、获取和使用信息”；B项，“所有软件”错误，扩大范围。原文是说“很多手机软件需要用户注册，这个注册过程往往就是用户授权提供个人信息的过程，其中一些还对用户信息的获取和使用等采取了‘霸王条款’”，说的是“很多手机软件”，不是“所有软件”；D项，“我们应该坦然接受它”错误，原文“这让不少网友感叹‘比我更了解我’，也愈发担心‘到底去何处安放隐私’”“根据《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手机软件提供者应当建立健全用户信息安全保护机制，收集，使用个人信息应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原则，并经用户同意”，可知不是“我们应该坦然接受它”。

5．D【解析】本题考核分析论点、论据和论证方法的能力。题中D项，“主要从互联网公司和个人两方面”错误，原文“互联网公司不能忘记相应的社会责任、法律义务”“工信部，国家网信办已就相关问题对涉事企业进行约谈”，可知应该是“主要从互联网公司和政府两方面”。

6．C【解析】本题考查考生筛选并整合文中的信息和归纳概括内容要点的能力。题中C项，“故可将搜集的信息有偿售卖”错误，于文无据，原文“在很多从事互联网营销的业内人士看来，谁搜集和掌握的数据更多，谁拥有的商业价值就更大”，只是说“搜集和掌握的数据更多”，“拥有的商业价值就更大”，并未谈到“可以将搜集的信息有偿售卖”。

7．D【解析】本题考查对材料相关内容的理解和分析能力。

D项，“材料三认为人工智能时代必须也应该放弃部分隐私权，这与材料二论述的隐私保护问题相矛盾”错误。二者并不矛盾，前者“材料三认为人工智能时代必须也应该放弃部分隐私权” 是从信息化的实用角度而言，后者“隐私保护问题”属于信息化过程中带来的弊端，大数据时代需要个人信息以便惠及大众发挥人工智能的便捷、高效作用，只要使用过程中趋利避害，就可以保护隐私，规避问题，所以二者并不矛盾。

8．A【解析】本题考查对文中相关内容的概括分析能力。A项，“智能时代即使数据所有者不公开个人的所有信息，也不能确保个人的隐私受到完全保护”符合文意。原文材料三第一段说 “另一方面也说明了人们日常生活中一举一动都会‘泄露’自己不愿为他人所知的信息。事实摆在眼前：在人工智能时代，人类的私密信息无法被隐瞒”，可见这个时代谁也不能确保隐私受到完全保护。

B项，“既然人工智能时代人类在大数据面前几乎没有隐私可言，那么我们没必要保护自己的信息”，错误。原文信息说“如何保护人类的隐私不受侵犯?我国不久前出台的《网络安全法》”“任何事物都具有两面性，智能技术在挑战人类隐私的同时也可以起到积极的正面作用……提升网络安全防御水平，从而使人类隐私得到有效保护”“但个人依然应当具备保守私密信息的权利，即‘隐私权’”。可见我们依然有必要保护自己的信息。

C项，“如果人们不穿戴智能设备，个人信息就不会上传至大数据库，这就能从根本上避免隐私泄露”错误。原文信息是“人们日常生活中一举一动都会‘泄露’自己不愿为他人所知的信息。事实摆在眼前:在人工智能时代，人类的私密信息无法被隐瞒”，可见选项表述绝对。

D项，“智能时代的工程师自觉担负起保护人类隐私的伦理责任，就不会出现个人隐私被泄露的问题”错误。选项表述绝对，智能时代的工程师自觉担负起保护人类隐私的伦理责任，但也不能确保隐私安全，因为“在人工智能时代，人类的私密信息无法被隐瞒”。

9．D【解析】本题考查对相关材料中的论点和选项所给论据的理解分析能力。A项，“相关政策、法律和标准应直接规制对数据的收集和使用，而不能仅仅征得数据所有者的同意”，属于材料二的信息“数据收集应该征得用户的同意和授权；所有数据需按照隐私程度进行分级,设置不同级别数据的使用权限:数据存储应受到严格的技术保护：如出现不当使用，应追查责任源头并严肃追责”，可见强调的是如何保护隐私权，不能论证材料三中应该部分放弃隐私权的观点。B项，“人工智能时代，对信息成果的应用是每位公民的权利，但是否使用这项权利，应由当事人决定”，也是对隐私的尊重，属于材料二的内容，不能论证材料三的观点。C项，“个人信息与隐私在覆盖范围上存在重叠，公开的个人信息在于合理利用，而隐私在于为所有者掌控”中“而隐私在于为所有者掌控”，不属于材料三“部分放弃隐私权”的内涵。D项，“正如改革开放的提出一样，打开窗户必然放进苍蝇，但不能因为拒绝苍蝇而不敢改革，放弃隐私权也是这个道理，危险、弊端肯定有，但为了个人和公众利益，不能因小失大，何况放弃不一定意味着失去，可能会因此收获更多”，通过类比、比喻等论证强调放弃隐私权的重要性，可见能作为材料三的论据。

10．材料二的侧重点为：在智能化时代隐私权受到挑战，大数据和物联网让隐私问题更加凸显，提出应该让工程师使用智能技术保护人类隐私。材料三的侧重点为：提出为了公众或他人利益，应该大公无私地部分放弃隐私权。

【解析】本题考查学生筛选并整合文中的信息，把握文章内容要点的基本的能力。材料二的中心内容是：先总说个人隐私权受到挑战，保护隐私和信息安全是伦理责任。然后分别从大数据的应用会侵犯人类隐私的角度论证“谁拥有大数据的所有权、使用权?由谁来负责大数据的监管以保证其被合理合法使用?”以及物联网会使个人随时处在智能设备的监控之下一旦使用不当，人类的隐私问题必将更加凸显。最后提出“如何保护人类的隐私不受侵犯？”“智能时代的工程师要充分发挥智能技术的正面作用，如智能技术可以通过对海量数据的分析，跟踪网络异常行为，快速检测恶意软件，防止诈骗和黑客入侵，提升网络安全防御水平，从而使人类隐私得到有效保护。”可见材料二的侧重点为：在智能化的时代隐私权受到挑战，大数据和物联网让隐私问题更加凸显，提出应该让工程师使用智能技术保护人类隐私。

材料三的中心内容为：在人工智能时代，我们必须也应该放弃部分隐私权，理由主要有以下两点：首先，隐私权受到保护的基本前提是不能影响到公众或他人利益。其次，从公平的角度而言，任何个人也不应保有不公开自己信息的权利。可见侧重点为：提出为了公众利益应该部分放弃隐私权。

11．（1）从个人而言，应该具有自我防护意识，不要随意泄露个人信息；（2）从国家层面而言，应该加强对公民隐私的保护措施，制定并颁布一些安全有效的法律法规，防患未然；（3）从智能技术而言，在大数据、物联网的智能时代更需工程师担负起保护隐私的伦理责任，通过一些科技手段努力提升对公民隐私权的保护水平。

【解析】本题考查提取、筛选、整合文中信息的能力。（1）个人方面：2012年，美国的塔吉特公司对顾客的消费数据进行采集分析，通过对海量女性顾客购买商品品类和数量的数据挖掘，构建了“怀孕预测指数”。该案例一方面展示了大数据营销的强大，另一方面也说明了人们日常生活中一举一动都会“泄露”自己不愿为他人所知的信息。事实摆在眼前：在人工智能时代，人类的私密信息无法被隐瞒。

1. 国家层面：相关法律和标准缺乏强有力的保护。我国不久前出台的《网络安全法》明确提出的“谁收集、谁负责”的原则，对于隐私保护虽然具有一定意义。

（3）智能技术方面：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也让侵犯个人隐私更为便利；随着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技术的研发与应用,私人领域与公共领域的界限逐渐模糊，个人隐私权也遭受到前所未有的挑战，当前工程师保护隐私权的意识和伦理责任还不是很强。更需智能时代的工程师担负起保护隐私的伦理责任，并在关于数据的收集、使用、存储以及监督等环节中尽力做到:收集要授权，使用需分级，存储应保护，追责当有力。具体来说，数据收集应该征得用户的同意和授权；所有数据需按照隐私程度进行分级,设置不同级别数据的使用权限；数据存储应受到严格的技术保护；如出现不当使用，应追查责任源头并严肃追责。任何事物都具有两面性，智能技术在挑战人类隐私的同时也可以起到积极的正面作用。如智能技术可以通过对海量数据的分析，跟踪网络异常行为，快速检测恶意软件，防止诈骗和黑客入侵，提升网络安全防御水平，从而使人类隐私得到有效保护。